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自願公佈
上市附屬公司—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之
股份購回計劃

本公佈由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為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其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一股美國預託股份相等於三股新濠博亞娛樂股份）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之股份購回計劃（「現行股份購回計劃」）。根據現行股份購回計劃，新濠博亞娛樂獲准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起之三年期間內購回最多 5 億美元之新濠博亞娛樂股份及／或美國預託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交易時間後），新濠博亞娛樂宣佈其董事會已批准新的 5 億美元股份購回計劃（「新計劃」）。

新計劃即時生效並代替按照原先安排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屆滿之現行股份購回計劃。新計劃允許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起之三年期間內購回其最多 5 億美元之普通股及／或美國預託股份。此授權下之購買可能不時在公開市場按現行市場價格進行，包括根據證券交易法第 10b-18 條及／或第 10b5-1 條規定之交易計劃及／或私下協商之交易。購買之時間以及購買之股份及／或美國預託股份之數目，將由新濠博亞娛樂管理層根據其對市況、交易價格、適用證券法律及其他因素之評估而釐定。新計劃可能於任何時間暫停、修訂或終止，而新濠博亞娛樂並非必須根據新計劃作出任何金額之購回。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凱威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 先生（總裁兼董事總經理）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高來福先生、徐志賢先生及真正加留奈女士。